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全國體育總會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31122 版面 四版

## 奧亞運培訓 明年初展開

標準下限初步擬定 將送強化委員會審核

記者 江彥文／報導

●全國體總初步擬定九六年奧運及九八年亞運培訓標準，將於強化委員會討論過後，送教育部核定，最快明年初可展開第一階段培訓；至於參賽標準暫不討論。

體總昨天召開幹部會議，討論急迫的九六年亞特蘭大奧運及九八年曼谷亞運培訓標準，初步擬定九六年亞特蘭大奧運以廣島亞運第三名成績為培訓下限。

依此標準已取得亞特蘭大奧運培訓資格的運動包括射箭（男）、田徑（女）、棒球、足球（女）、柔道（女）、壘球、桌球、網球、舉重等亞運奪牌項目；另徵召男子跳水、男子體操納入培訓行列。

另外，划船拜參賽隊伍不足於廣島亞運獲得一面銅牌，但鑒於成績與國際水準有很大差距，將不列入九六年奧運培訓行列，直接納為九八年曼谷亞運培訓。

至於亞運培訓標準，體總依運動比賽性質，分為有客觀標準項目（田徑、游泳、舉重、射箭、射擊、自由車、划船等）、無客觀標準之團體項目（籃、排、足、棒、壘等）及無客觀標準之個人

項目（桌、羽、網、擊劍、拳擊、角力、柔道、體操、馬術、跆拳道、空手道、保齡球、高爾夫、軟網、武術等）三大類，訂定九八年曼谷亞運培訓標準如下：

有客觀標準項目以①廣島亞運第六名成績，唯如果第六名成績與第五名成績相差太遠，則提高為第五名成績；②最近一屆亞洲錦標（杯）賽第四名成績為培訓下限。

無客觀標準之團體項目以廣島亞運及最近一屆亞洲錦標（杯）賽第四名成績，為培訓下限。

無客觀標準之個人項目原則以廣島亞運第五名成績、最近一屆亞洲賽第三名成績為培訓下限；但角力、擊劍等兩種賽制規定必決出第三名成績的運動，則無論廣島亞運或最近一屆亞洲賽，均以第四名成績為培訓下限。

依此標準，若不考慮曼谷亞運是否設項問題，我國參加廣島亞運的各種運動中，除了名列第六的男子籃球、角力，及未進入決賽的游泳等項目之外，其餘均可納入曼谷亞運培訓行列。

→ 新秀侯裕仁青出於藍，把老大哥杜台興擠到第二。

記者 鍾豐榮 攝影

